

委 任 書

申請人因申請下列勾選之事項，委任 **李小華** 君代理申請，代理人所申請事項，申請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行政服務		☐ 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轉帳通知及繳納證明 ☐ _____年各類所得清單 ☒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 ☐ 綜所稅稅籍清單 ☐ 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 ☒ 查調未成年子女 王小明 ☒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 [註：經法定代理人(即父母雙方)共同同意] ☐ _____年各類所得清單 ☐ 查調債務人_____ ☐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 ☐ _____年各類所得清單	
各稅申辦	地價稅	☐ 變更繳款書投遞地址 ☐ 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 核發紙本繳納證明 ☐ 自用住宅稅率改按一般用地稅率 ☐ 補發繳款書 ☐ 分單繳納 ☐ 核發課稅明細表 ☐ 申請退稅 ☐ 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款	
	房屋稅	☐ 變更繳款書投遞地址 ☐ 變更房屋使用情形 ☐ 核發紙本繳納證明 ☐ 變更納稅義務人名義 ☐ 補發繳款書 ☐ 房屋拆除、坍塌、焚燬 ☐ 房屋稅籍證明書 ☐ 分單繳納 ☐ 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款 ☐ 申請退稅	
	使用牌照稅	☐ 變更繳款書投遞地址 ☐ 身心障礙者免稅 ☐ 核發紙本繳納證明 ☐ 一般免稅 ☐ 補發繳款書 ☐ 申請退稅 ☐ 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款	
	土增稅	☐ 核發紙本繳納證明 ☐ 撤銷土地增值稅申報 ☐ 申請退稅 ☐ 查詢曾否享受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契稅	☐ 核發紙本繳納證明 ☐ 撤銷契稅申報 ☐ 申請退稅(不含撤案)	
	印花稅	☐ 申辦項目：	
	娛樂稅	☐ 申辦項目：	
欠稅		☐ 喪失國籍申辦地方稅無違章欠稅證明 ☐ 地方稅無違章欠稅證明 ☐ 塗銷禁止財產處分登記 ☐ 解除出境限制	
其他		☐ 申辦項目：	

此致

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

分處

受任人 編號	代理人或受任人：李小華 身分證字號：B223456789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大同路1段100號 電話：02-22446688 (簽章) 華李印小
一	委任人：王大明 身分證字號：A123456789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43號 電話：02-22221111 (簽章) 明王印大
二	委任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簽章)
三	委任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簽章)
四	委任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簽章)

註：本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造冊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0 日

注意事項：

1. 申請人如非自然人除應蓋營利事業（機關、團體）印章外，並須加蓋負責人印章。
2. 代理申請案件請填寫委任書並檢附申請人及受任人國民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未成年需附戶籍謄本）；臨櫃申請者，受任人需攜帶身分證正本查驗。
3. 依民法規定查調未成年子女資料應由法定代理人（即父母雙方）共同同意行使之。